

上海柏荟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2017 年 8 月 28 日上午 11 时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达红
5. 会议主持人：达红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 3 人, 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共 3 人, 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共 0 人。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7 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

2017 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情况，《2017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柏荟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柏荟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8 月 30 日